

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第 19 屆第 12 次董事會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民國 109 年 5 月 26 日（星期二）下午 2 時 00 分

貳、報告事項：

- 一、宣讀上次會議紀錄及決議執行情形報告。
- 二、本會歷次決議未辦結案件執行情形報告。
- 三、總經理工作報告。
- 四、重要工作執行情形報告。（部分揭露）
- 五、109 年 4 月份本公司「工程、財物、勞務採購查核金額以上案件」決標月報表報告。

參、討論事項：

案由：本公司本(109)年度委任會計師辦理「財務報告暨增資案之查核簽證（含變更登記）」，擬依 108 年度原契約後續擴充條款，與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辦理續約，敬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公司法第 20 條及第 29 條規定，公司資本額達中央主管機關所定一定數額（新台幣 3,000 萬元）以上者，其財務報表，應先經會計師查核簽證；又會計師之委任、解任及報酬，應由董事會以董事過半數之出席，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。
- 二、本公司 108 年度「財務報告暨增資案之查核簽證（含變更登記）」係依政府採購法規定，以限制性招標並準用最有利標之評選方式，委任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辦理。108 年度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，業依公司法規定提送第 19 屆第 11 次董事會議審議通過。
- 三、本公司依「公司治理實務守則」及「獨立董事暨監察人與董事會檢核室、經理部門互動計畫」規定，於本(109)年 4 月 28 日第 2 次獨立董事暨監察人互動會議中，擬訂「簽證會計師之專業性、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表」，提請當日與會之獨立董事及監察人進行評估，評估結果對簽證會計師一郭士華會計師之專業性、獨立性及適任性尚無異議；評估結果亦將提送本次董事會議審議。另郭士華會計師係自 105 年度起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迄今，未有連續七年未更換會計師，亦無受有處分或有損及獨立性

之情事。

四、本公司 108 年度與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簽定之契約中已敘明「本案服務屆滿時，經雙方同意，得依政府採購法規定辦理原有採購之後續擴充。本案自 108 年度起執行，得後續擴充 2 期，每期 1 年，每年議價金額以不超過 108 年度決標價為限。」故招標時業已公告 108~110 年三年度採購金額為新台幣 621 萬元（不含營業稅）。

決議：

- (一) 本案通過，請依規定程序辦理後續事宜。
- (二) 董事及監察人意見請經理部門錄案辦理。